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房屋局  
Instituto de Habitação

公 告

【第 43/2012 號】

鑒於下列經濟房屋申請輪候家團已獲甄選，茲公示通知有關家團代表：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u>申請表編號</u>	<u>姓名</u>
57223	林浩然	53320	何永
59809	GARCIA VITOR	69861	馮芷慧
62184	陳英傑	63984	郭艷玲
63475	周惠儀	68051	FERNANDES ANTONIO DE FATIMA MARIA
62399	楊偉國	67858	李盛權
*72022	*何國偉	58581	李欣欣
51727	陳旭華	60546	黃偉俠
59471	鄭君浩	63188	陳佳益
63189	陳佳昌	*69396	*丁思恩
60000	莫啓明	54162	梁艷琼
62845	梁務華	71163	梁衛忠
53666	蔡家輝	53539	謝博輝
59825	陸兆昌	56934	林文柱
63476	周惠玲	62787	李浩旋
68050	馮慧德	53481	何偉耀
67990	張景霞	66644	嚴碧琴
60779	殷秀容	67941	程巧玲
60842	陸式恒	58210	吳健豪
69192	羅新雨	66954	譚嬋芳
67040	梁淑儀	55124	黃容蘭
67453	徐志偉	51651	馮燕姍
69402	張英敏	53673	何智聰
69122	陳俊民	69872	馮惠蓮
60886	唐佩琼	66264	盧二妹
54333	馮嘉明	54316	黃宇棋

57256	鄭嘉茵	67762	談少貞
66316	郭惠玲	68845	李思敏
69632	ADELIA	72172	陳逢能
	ROSALINDA		
	GRACIAS		
69621	嚴世傑	60951	黃慧聰
60717	朱峰山	58416	ANGELINA
			MADEIRA DE
			CARVALHO DA
			SILVA

根據 6 月 26 日第 26/95/M 號法令第十二條的規定，房屋局已透過公函作出通知，上述家團代表應按照有關公函約定的時間，於 2012 年 3 月 7 日親臨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房屋局（鄰近北區中葡小學），選擇可供發售的氹仔區二房一廳（T<sub>2</sub>）類型的經濟房屋單位。

屆時上述輪候家團必須攜同下列指明證明文件的正、副本，以便重新審查是否符合申請購買經濟房屋的要件。若有關資料影響上述輪候家團現時的購買單位資格或家團結構出現變動，房屋局必須即時中止選擇經濟房屋的程序：

1. 所有列於經濟房屋申請表內的家團成員及其配偶（若有）的身份證明文件；
2. 結婚證書（適用於已婚人士。倘於最近三個月內曾遞交至房屋局，則可無需再次遞交）；
3. 經填妥及簽署的經濟房屋家團資料申報表。

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三條第二款的規定，倘上述輪候家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述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且缺乏合理解釋，則喪失選擇的權利，且輪候名次將自動轉列於總輪候名單的末尾；又或經審查所遞交的資料後發現不符合申請的要件，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 屬第二次召集，倘沒有在指定的日期及時間內攜同上述文件到場選擇房屋或無意取得任何當時可供選擇的經濟房屋單位，根據經第 25/2002 號行政法規修改的上述法令第十四條 a) 項及第 10/2011 號法律第六十條第五款(二)項的規定，獲甄選家團將從總輪候名單中除名。

為讓獲甄選家團詳細了解可供發售經濟房屋單位的資料，房屋局已隨公函附上該等單位的售樓說明書、價目表、補價比率、注意事項、實地參觀單位的開放時間及地點等資料。倘獲甄選家團在約定日期前七日仍未收到房屋局發出的公函，可於辦公時間內前往房屋局（位於澳門青洲沙梨頭北巷 102 號），或致電 2859 4875。

局 長  
譚光民

2012 年 2 月 17 日